

美国最知名的奇幻大师倾力巨献

一部关于魔法，关于爱的巨著，一部可引领孩子成长的传奇巨作

荣获《New York Times》(纽约时报)最畅销作品殊荣

AMAZON网站排行榜前十作品

Robin Hobb



Shaman's Crossing

A full master of the epic fantasy. —Tulsa World

萨满桥^上

〔美〕罗苹·荷布 / 著

刘元 / 译

中国妇女出版社

《士兵之子》(The Soldier Son Trilogy) 系列之一 ▶

萨满桥^上

[美] 罗苹·荷布 / 著
刘元 / 译

Shaman's Crossing

Robin Hobb



中国妇女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萨满桥 / [美] 荷布 (Hobb, R.) 著; 刘元译. —北京:
中国妇女出版社, 2010. 3

书名原文: Shaman's Crossing

ISBN 978 - 7 - 80203 - 909 - 4

I. ①萨… II. ①荷…②刘… III. ①长篇小说 - 美国 - 现代
IV. ①I712. 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228925 号

Copyright © 2005 by Megan Lindholm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Ralph M. Vicananza, LTD.

throug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 01-2009-3223

萨满桥

著 者: [美] 罗苹·荷布

译 者: 刘 元

丛书策划: 钱 丽

责任编辑: 贾秀娟 钱 丽

统筹编辑: 杨海莲

装帧设计: 棱角视觉印象

出 版: 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 址: 北京东城区史家胡同甲 24 号 邮政编码: 100010

电 话: (010) 65133160 (发行部) 65133161 (邮购)

址: www.womenbooks.com.cn

各地新华书店

科印刷有限公司

1/16

目 录

1	1. 魔法与钢铁
19	2. 先 兆
37	3. 德瓦拉
54	4. 过 桥
82	5. 回 家
98	6. 宝剑和笔
117	7. 旅 途
141	8. 古塔尔斯
156	9. 皇家学院
171	10. 同 学
185	11. 启 蒙
207	12. 家 书

1. 魔法与钢铁

我清楚地记得第一次看见平原人的魔法时的情形。

那时我八岁，父亲带我一同前往佛兰纳威的前哨站。天还没亮，我们就已起身开始长途跋涉。到了中午，我们终于看见河畔哨站墙头上飘扬的旗帜。曾经，佛兰纳威是平原人和日益扩张的杰尼亚王国边境上的一座军事要塞。现如今，它已然完全处在杰尼亚的领地内，不过一些古老的军队荣光延续至今。两座巨大的加农炮守卫着城门，但它们身后满是灰泥的栅栏墙和贸易摊，让它们显得不那么凶猛。我们从宽谷追随到此的小径此刻在泥砖地基残骸间蜿蜒。原来房屋的屋顶和墙体早就不见，只剩下骷髅齿槽般的空壳咧嘴朝天。路过时我好奇地看着它们，壮着胆子问：“谁在这儿住过？”

“平原人。”帕斯下士说。他的语调说明那就是他的完整回答。早起不合他的脾性，而且我猜他把自己被迫早起的原因归咎于我。

我沉默了一会儿，但问题还是一下子涌了出来。“为什么所有的房子都毁了？他们为什么离开？我以为平原人没有城镇。这是平原人的镇子吗？”

“平原人没有城镇，他们想走就走，这些房子毁了是因为平原人不知道该怎么造得比白蚁的好。”帕斯低沉的回答暗示我的问题很愚蠢。

我父亲的听力总是很敏锐。“奈瓦尔。”他喊。

我轻催马匹赶上父亲的高头大马。他瞥了我一眼，兴许是在确认我正

在听，接着说：“大多数平原人不建造固定的城镇。但是有些，比如贝沙维族，会有季节性的移居地。佛兰纳崴曾是其中之一。他们在一年中最干燥的时候带着畜群来到这里，因为这儿有牧草与清水。不过他们不会在一个地方居住太久，所以用不着造得太结实。在一年的其他时候，他们赶着畜群到平原上放牧。”

“他们为什么不留在这儿，造些牢固的东西？”

“那不是他们的生活方式，奈瓦尔。他们并不是不懂得如何建造，他们建造的那些对他们来说很重要的纪念碑，历经时间考验依旧完好。总有一天我会带你去看看那座叫舞动纺锤的。他们不像我们一样为自己建立城镇，也不设立中央政府或是为人民提供公共服务。正因如此，他们贫穷，居无定所，饱受奇多娜掠夺者和四季严苛之苦。如今我们征服了贝沙维族，开始教他们建立永久的村庄、学校和商店，他们的部族会兴旺起来。”

我沉思着，想起贝沙维族。他们有些族人住在宽谷北端附近，我父亲的土地上。我曾到过他们的定居点，那是个肮脏的地方——房屋七零八落，没有街道，垃圾充斥其间，污水横流，给我留下了不怎么好的印象。父亲好像能听到我的想法，他说：“有时候人们需要时间去适应文明。学习的过程很艰难，但最终会对他们大有裨益。杰尼亚人民有义务去拉贝沙维族一把，将他们带到文明的道路上来。”

噢，我明白了，就像和数学搏斗总有一天能让我成为更好的士兵一样。我点点头，继续跟在父亲旁边，渐渐接近前哨站。

佛兰纳崴已经成了贸易者的集散地，杰尼亚商人在此把高价货物卖给思乡的士兵，再从市集上采购平原手工艺品和饰物贩回西方的城市市场。兵营和指挥部仍然是城镇的中心，但是贸易成了它新的存在理由。加厚城墙外，一片小小的社区沿着河船码头蔓延开。很多普通士兵退役后住在这里，靠年轻战友的接济勉强维生。我想佛兰纳崴曾有过重要的战略意义，现在只不过是河上的另一块背水之地。军旗依旧每天准时地在壮丽的仪式中升起。但就像父亲在途中告诉我的，在佛兰纳崴服役已经成了“美差”，用来安置那些年长或无能却不想回老家的军官。

我们造访这里的唯一理由，是想确认父亲是否能获得为军队提供用于马鞍材料的羊皮合同。那时我们家刚冒险进入牧羊行业，父亲希望在这愚

蠢的生物身上投入过多之前，先评估一下市场潜力。

尽管父亲厌恶做商人，但他告诉我，作为新贵族，他得建立起能够维持产业并有所增长的投资。

“当你哥哥成年的时候，我可不想只交给他一个空洞的头衔，未来的东境伯维勒领主得有能维持贵族生活方式的收入。你也许会想那和你没什么关系，小奈瓦尔，尽管你得去当兵。但当你年老，不再当兵时，你将退休回到兄长的领地。你将在宽谷过日子，而产业的收入会决定你的女儿们能嫁得多体面，提供嫁妆是贵族长子对他的士兵兄弟女儿们的义务。你该知道这些。”

不过那时我没明白父亲说的话。之后他又和我谈了两次，我才略微有些一知半解。他最近才把我从姐妹们和她们的温柔嬉戏中分离出来。

我非常想念她们，也想念母亲的关爱。我几乎每天下午都在花园，同爱丽茜和雅瑞儿玩“茶会”游戏，甚至还带着自己的娃娃去过家家。父亲发现后，大为震惊，他几乎是强行把我和姐妹们给分开了来。

父亲紧张的原因是我八岁的小脑袋瓜所无法领会的。他和母亲在客厅紧闭大门暗地“讨论”，叱责了她，并立刻肩负起教养我的责任。我的课业被暂时搁置，直至他新请的家教老师到来。

在这期间，父亲用各种乏味的差事让我寸步不离他身边，不停给我描绘长大后在皇家骑兵的人生图景。若父亲不在我身边，帕斯下士就会在一旁监督我。

这突如其来的改变让我既孤单又不适。我意识到自己在某些方面让父亲失望了，却不知自己做错了什么。我渴望回到姐妹当中，可又羞于想念她们。难道我不是个将要成为士兵之子的小男子汉吗？父亲常常这样提醒我，肥老头帕斯下士也是。

帕斯是那种我母亲生气时称为“救济工”的那类人——年老，肚肥，不再适合服役，于是他来请求我父亲帮助，受雇成了个无需技术的土地管理员。他现在临时取代了我和姐妹共享的保姆的位置，负责每天教我“军人仪表举止基础”，直到我父亲能找到个更合适的指导者。我不太看得起帕斯。

保姆茜茜更有条理，对我要求也更严格。这个带着下士军衔退役的懒

散老头把我当成讨厌的家务，而不是一个有待塑造的年轻灵魂和一具需要锤炼的身躯。

他总是在该教我骑术的时候，花上一个小时打盹，同时让我练习“当个好哨兵，保持警惕”，意思就是他在树荫下睡觉的时候我得坐在树枝上看着。当然，我没有把这告诉父亲。帕斯教会了我一件事，他是指挥官，我是士兵，而一名好士兵从不质疑接到的命令。

父亲在佛兰纳崴颇有声名。我们骑过城镇直往要塞城门时，他不但没有被盘问，还受到礼遇和欢迎。我好奇地四下打量。我们经过一家空闲的铁匠铺，一家货栈，一所军营，之后停在指挥部前。我瞠目结舌地望着这宏伟的石建筑。父亲让帕斯关照我：“带奈瓦尔参观一下前哨站，给他讲解这里的布局。让他看看加农炮，和他说说部署和射程。这里的工事是经典的防御布局，他看到就知道是什么意思了。”

如果父亲上台阶时回头望，就能看见帕斯是怎么转动眼珠的。我的心沉了。这意味着帕斯不打算遵从父亲的命令，而我之后得为没有学到东西负责。这事以前发生过，然而我下定决心，这次不会让事情重演。

我跟着他沿街走了一小段距离。“那是兵营，士兵就住那儿。”他告诉我，“那里是食堂，连着兵营那头，士兵在他们不当差的时候能来杯啤酒放松一下。”

要塞观光到此结束。军营和食堂是木板结构，刷着白色和绿色油漆。这是一座狭长低矮的建筑，有条与它等长的露天门廊。

不当班的士兵在这儿打发时间，缝补衣裳，给靴子上油，吸烟谈天，或是坐在硬长凳上默默咀嚼。食堂外，另一道门廊里是一类我相当熟知的人。这些人混穿着军队制服和平民装束，因为太老或者无能而没法当差。

一个穿着暗淡橙色衣服的女人独自无精打采地坐在桌后，耳畔夹着支打蔫儿的花朵。她看起来很疲倦。

退伍士兵总是来找我父亲，希望得到一份工作和一处容身之地。如果父亲觉得他们有可取之处，通常就会雇用他们，尽管我的淑女母亲常常为此生气。但是这些人，我觉得父亲会一口回绝。

他们衣衫不整，蓬头垢面，六七个人闲坐在长凳上，喝啤酒，嚼烟叶，朝地上吐褐色的秽物。空气里弥漫着烟草和啤酒的恶臭。

当我们经过的时候，帕斯渴望地向矮窗内张望，接着欣喜地和一位显然多年未见的老友打招呼。他们两人隔着窗子交流起近况，我礼貌而无聊地站在一侧。帕斯的朋友倚着窗台，而我们站在街上——威夫最近刚带着妻子和两个儿子到达要塞，因为从马上跌下伤了背而退伍。就像许多士兵一样，当军旅生涯结束的时候，他就无所倚仗，只能靠妻子的针线活儿维持生计，收入不稳定。

当知道帕斯在为我父亲干活时，威夫的眼睛亮了起来，他立刻邀请帕斯为他们的重逢干上一杯。我本也打算跟着走上楼梯，帕斯朝我怒视：“你在外边等我，奈瓦尔。不会很久的。”

“你不该我把一个人丢下，帕斯下士。”我提醒他。我听到父亲在来这的路上反复重申要注意安全；连年幼的我都还记得，帕斯怎么这么快就忘了呢。我本等着他感谢我的提醒。每当父亲提醒我忘记的规矩时，我都得感谢他并承担过失带来的后果。

可是帕斯怒视着我：“你不是一个人在外面，奈瓦尔。我可以从窗子看见你，而且这里还有那么多老兵会盯着你。你不会有事的。照我的话到门边上坐着去。”

“但是我该和你待在一起。”我抗议道。让我留在帕斯身边和让他带我参观要塞是两条独立的命令，他也许会因为把我留在外面而惹来麻烦。但是我怕父亲对我违背命令没有跟着帕斯的惩罚不只是责骂而已。

他的酒友支了个招儿：“我的儿子瑞文和达达在外边，小老弟。他们在铁匠铺的拐角，和其他伙伴一起耍刀子玩。你为什么不过去瞧瞧，要不自己也玩一会儿？我们不会待太久。我只不过想和你的帕斯叔叔聊聊怎样才找到像他这样给老伯维勒上校当奶妈的好差事。”

“你在这孩子面前说他爸的时候嘴巴放干净点！你难道以为他自己不长舌头，不会向老爹报告吗？闭嘴吧，威夫，别把我的活计也给断送了。”

“好吧，我不是有意的，我想上校少爷也明白，没错吧，小家伙？”

我不知所以地咧嘴笑笑。我知道威夫在故意戏弄帕斯，或许还嘲笑了父亲和我，但我不明白为什么。他们不是朋友吗？如果威夫侮辱了帕斯，为什么我们不像个绅士就此离开，或是如同我姐姐趁父母不在时大声念给妹妹听的故事里常出现的，向他提出决斗？这些都让我难以理解。加上近

来我听过太多关于该教导我像男人一样行事，否则长大就会变得娘娘腔的言论，我踌躇很久琢磨着该怎么回答。

帕斯口渴得厉害，威夫说给他买一杯啤酒解渴，只犹豫了片刻，帕斯就一点也不温柔地把我往货栈边上那几个年长孩子的方向推搡，让我自己去玩，接着立刻踏上台阶消失在酒馆里。于是我独自走向大街。

军镇是个不太平的地方。就算是八岁的我也知道，所以我小心地接近那些年长的男孩子。正如威夫所说，他们在铁匠铺和货栈间的小巷里玩耍刀子的游戏。他们用分币和弹珠下注，每个男孩轮流将刀子抛到地上，赌刀子是否能立着，比谁落得更近却又不割伤自己。他们都赤着脚，就算没有零钱押注这场赌博也会很有趣，另外有五六个男孩围成一圈在旁观看。他们中最小的也比我大一两岁，最年长的有十多岁。他们是普通士兵的孩子，穿着父亲换下的衣服，像流浪狗一样蓬头垢面。几年之后，他们会签署文件加入军队。无论被哪个军团接收，他们都会被清洗干净培养成步兵。他们和我一样了解自己的前程，并且看来非常乐于把童年的最后时光花费在灰尘弥漫的大街上的愚蠢游戏中。

我没有硬币可以下注，又因为穿得太好没法和他们打成一片，他们让出一小块空地让我观看，却又不和我说话。我从他们的交谈中知道了几个人的名字。

有那么一小会儿，我很享受观看这古怪的游戏，专心地听他们伴随游戏输赢而来的粗鲁咒骂。这和我姐妹们过家家的游戏大为不同，我猜想这是不是父亲坚持认为我需要的有男孩子气的玩伴。

暖洋洋的阳光下，游戏随着硬币和其他小财宝的不断换手显得无穷无尽。一个叫卡其的男孩割伤了自己的脚，蹦跳着哀嚎了一会儿，不过很快就又回到游戏中来。瑞文，威夫的儿子，嘲笑着他，开心地把卡其押注的两枚分币和三粒弹珠收进口袋。我入神地看着他们，要不是其他男孩突然停止游戏变得鸦雀无声，我根本不会注意到斥候的到来。

我知道他是个斥候，因为他的装束半是士兵，半是平原人。他像寻常士兵一样穿着暗绿色骑兵裤，衬衣却是平原人惯穿的宽松亚麻衫。他的头发没有剪成士兵式的短发，也没戴着合适的帽子，宽松的黑色长发与白色头巾一同飘扬，一条红绸绳子固定着头饰。他的手臂裸露在夏日中，袖子

卷到二头肌处，前臂文着花环，还戴着用银珠子白蜡护符和闪亮黄铜做成的臂镯。他的马是匹好马，通体乌黑，腿笔直修长，鬃毛上编织着叮当作响的饰物。我饶有兴趣地注视着他。据说斥候是种另类，尽管他们很多都是贵族子嗣，军衔也不低，但他们过着独立的生活，往往游离于军队阶级之外，一般直接向哨站的指挥官报告。他们是处理所有麻烦事的先行者，比如河上的浮木塞道、蚀毁的道路或是平原人的暴动。

一个十二三岁的女孩骑着匹栗色阉马跟在斥候后面。这匹马体形略小，美妙的眉弓表明它优良的游牧血统。她两腿分开跨坐在马驹上，任何体面的杰尼亚女子都不会这么做，而且从她的穿着打扮能看出她是个混血儿。尽管遭到强烈反对，杰尼亚士兵从平原人中挑选妻子算不上什么稀奇事，斥候屈尊这么做却不常见。我毫不掩饰地直盯着那女孩。我母亲常说这种血统交融的产物是对善神的亵渎，不过我很难将那话与面前这个漂亮的姑娘联系起来。她身穿颜色明快的蛋糕裙，一层橙色，一层绿色，一层黄色，从马背上绽放开来直到她的膝盖。脚上是一双羚羊皮制的柔软小马靴，银色护符在蕾丝边闪烁。宽松的白色裤子从折起的裙摆下显露出来。她的短款头巾与父亲的相配，垂在背上的棕色长发织成几十条精致的辫子。她的额头又高又圆，眼睛是宁谧的灰色。脖子和手臂从白色短上衣中裸露出来，颈上戴着黑色的金属项圈，一些臂环束在臂肘上，另一些则在她的手腕上叮当作响。她裸露的手臂被太阳晒成健康的棕色，而且肌肉强健。她把家族女性的财富全戴在身上，骑在马上，骄傲大胆地四下张望，一点也不像我姐妹们那样在公共场合下举止恭谦，眼眸低垂。

她的眼神与我的相遇，我们坦率地打量彼此。她也许从来没见过贵族的士兵之子。我站得更直了些，清楚意识到身穿深绿色裤子、整洁衬衣和黑色靴子的自己看起来不错，尤其是在这样一群衣衫褴褛的街头混小子中间。我那时太小，还不会因为女孩子的注意而高兴。回想起来，也许她对我的关注让其他人恼怒，他们像饿狗打量圆胖的猫咪一样盯着她。

她和斥候在我父亲进入的那座建筑外下马。斥候的声音清楚嘹亮，我们都听见他告诉女儿说，他把报告交给指挥官后马上回来。他给了她一些零钱，让她沿着街到集市上去，买些糖或者新鲜的卡拉林果汁，要不就给自己买些丝带，只是不要走到货摊外边去。“好的，爸爸。我知道了。”她

很快地答应了父亲，到市场去的渴望从她声音里体现出来。斥候瞥了一眼我们这伙人，心不在焉地朝我们怒瞪了一眼，然后很快踏上台阶进入指挥部。

他的女儿被独自留在街上。

我父母从来不会把爱丽茜和小雅瑞儿在没有成人伴护的情况下留在军镇里，她们若单独在这样的环境中会被吓坏的。这使我不禁揣测她父亲是不是不在乎她。然而当她笑着穿过街道，越过男孩群，向哨站城门外的集市广场走去的时候，我一点也没有看出她有害怕或是畏惧的神情。她自信又优雅地踱步，抱定决心要发掘集市的亮点。我的目光不由得跟着她走。

“瞧瞧她。”一个年长的男孩悄声对他的朋友说。

瑞文心照不宣地咧嘴笑道：“那个小骡子被驯化了，看见她脖子上围的铁家伙没有？只要戴着那东西，她的护身符就没有用。”

我疑惑地看着一张张不怀好意的面孔，问道：“她的护身符？”

“叮当响的银制小东西，戴在她的头发上，能够保护她。这是平原魔法，但是有人驯化了她——给平原女人戴个铁项圈，她就没法用护身符对付你了。她只能任人挑选，那头小骡子。”

“挑什么？”我冒失地问。我没瞧见什么骡子，只有这个女孩朝我们走来。我迷惑不解，想弄个明白，但没有意识到，我的懵懂无知会招致年长孩子们的愤怒。瑞文爆发出一阵驴叫似的大笑，真诚地对我说：“当然是为她挑朋友咯。你瞧见她是怎么看你的了吗？她想要和你做朋友。而你想让她成为我们的朋友，因为我们都是你的朋友，对吧？你为啥不过去，牵着她的小手把她带回我们这儿来？”

瑞文的声音很甜蜜，但他的话介于恭维与挑衅之间。他向其他男孩比了个手势，于是他们全退进巷子的深处。我盯着他看了一会儿。他的脸颊毛茸茸的，汗毛沾满街上的尘土，嘴角粘着的面包屑已经结成泥块。他的头发蓬乱，衣服肮脏。不过他比我年长，还会耍刀子，因此我渴望自己能让他刮目相看。

女孩雀跃着，像只赶去饮水的瞪羚。她专注于目标，却小心留意周遭的情况。她没有朝我们看，但是我知道她瞧见我们了，也许还知道我们在谈论她。我冲前几步想要拦住她。当她看向我的时候，我朝她微笑，而她

也笑着回应。这就是我需要的全部鼓励，我追了上去，把她截在街上。

“你好，我的朋友们想让你过去见见他们。”我用这样直率的方式与她打招呼，一点也没意识到自己正把她引向一个卑劣的陷阱。

但我想她意识到了。她看了看我身后在巷口游荡的男孩们，又看了看我。我希望她明白我和他们的诡计无关。她又笑了，回绝了我：“可我不想，我正要去集市，再见。”她的声音清澈，不带口音，而且声音很大，显然故意要将话传到我玩伴们的耳朵里。

他们听到了她的话，看她大步离开。一个男孩发出了嘘声，瑞文也开始嘲笑我。我没法忍受这种奚落，于是跑着赶上去抓住了她的手。“请来一下嘛，只是过来打个招呼。”

她既没有表现出慌乱，也没把手从我这抽开。她亲切地打量了我一下，然后提议道：“你真是个好客的小家伙，为什么不干脆和我一起去看集市？”

她的邀请立刻胜过了男性玩伴对我的吸引。我几乎和我的姐妹们一样爱去集市，集市上的食物永远是那么新奇：我爱平原人的食物，沾特纳种子的香料根面疙瘩，甜胡椒肉棒，中间嵌了块卡拉达的咸味煨小面包。我看着她灰色眼睛，发现自己情不自禁地笑着点头。我把那些男孩和他们耍刀子的游戏忘到脑后。在那一刻，我完全不在乎帕斯和父亲会反对我同个混血平原人女孩在集市里闲逛。

还没走出五步，那帮男孩子就把我俩围了起来。他们在笑，却并不友好。瑞文在我们面前站住，逼着我们停下。卡其在瑞文的身旁，被割伤的脚上还缠着破布。女孩的手指在我指间发抖，就好像听到她的心声似的，我感到一股恐惧穿过她的身体。心中潜藏的荣誉感站了出来，我郑重地说：“请别挡住我们的道，我们要去集市。”

瑞文咧嘴笑了：“好吧，瞧他说的！我们可不是来挡你的道，上校少爷。事实上，我们是来做向导，指条到集市的捷径给你。跟我们来，穿过这条巷子就是。”

“但我在这儿就能看到集市了！”我愚蠢地反驳。女孩试图将手从我手里抽出来，但被我紧紧拽住。我突然明白了我的责任，绅士总是该保护妇女和孩童。我直觉地意识到这些家伙想对我的玩伴造成某种伤害。我那时

如此单纯，不明白他们对她的企图，对恐惧也不那么敏感。相反，我只涌出更多的决心要守护她。“别挡我们的路。”我再次说道。

可他们只是围得更紧，迫使我和女孩不得不后退。他们一再逼近，像牧羊犬赶羊入圈一样把我们赶向巷口。我从肩头扫视身后的小混混，看见卡其阴险的笑容。身边的女孩止住脚步。我紧握着她的手指，她还是把手抽了出来。小混混们更加逼近我们，他们看起来显得高大而丑恶。我能闻到他们的臭味：口气中的廉价食物，久未清洗的身体。我飞快地打量了四周，想找个能够干预的成年人，但是烈日炎炎，街头空无一人，人们不是在凉爽的屋内就是在集市上。路两边，食堂门廊上懒洋洋的士兵们在自顾自地聊天。就算喊救命，我想也不会有人回应。我们非常接近巷口，眼看就要被拖出人们的视线。我扔出自己最后的救命稻草：“我父亲要是知道你们这样，会很生气的。”

卡其龇牙：“你父亲连你的尸首都不会找到，军官家的臭小鬼。”

我从没有被这么称呼过，更不用说被这样威胁。我父亲总是和我保证说一个好的指挥官能赢得部下的喜爱和忠诚，一直以来，我以为这意味着所有的士兵都爱他们的长官。在这群充满敌意的年轻人面前，我被吓蒙了。

然而这个女孩却表现得很平静。“我不想伤害任何人。”她轻轻地说，声音略微有些颤抖。

瑞文乐了：“以为我们什么都不知道么，小杂种？你戴着项圈，被铁驯化了。你的能耐和别的女人没啥两样，一点小小的踢打喊闹对我们来说算不了什么。”

他一定是发出了某种信号，又或许这群男孩像巢鸟或是窝野狗一样凭借本能行事。两个稍微年幼些的男孩，但都比我大，他们扭住我，又踢又打地把我推向巷口。瑞文和卡其一人一侧牢牢抓住女孩。我惊恐地瞥见他们的脏手紧拽她柔软的白色衬衣。他们夹住她的上臂，几乎将她两脚架空着拖向巷内。其他男孩围着跟上，双眼发亮，兴奋地尖笑着。有那么一会儿，她纤弱得像被他们抓住的受惊的鸟儿，接着愤怒立刻爆发了。就在我被向后拖的时候，她手一扭肩一耸，挣脱出一只手来。我看见她的手指在空中绘出一个小符号，这让我想起了父亲总是在给马鞍的简易扣上施展的

小咒语。但这不是我所熟悉的“保固”咒，而是某种更为古老、更加强大的东西。

很难用言语去描述她施展的魔法，没有闪光，没有雷鸣，没有绿色火花，一点不像杰尼亚古老的魔法传说。她只是依照某种方式挥动手臂。我没法描述，仿佛是灵魂中的某个古老部分知道并认识这个符号。尽管她没有指向我，但我还是产生了反应，身上的每一块肌肉都不由自主地抽搐，甚至有那么一刻，我惊恐地觉得自己连对内脏的控制能力也失去了。我在捕获者的手中痉挛。此刻哪怕有一丝清醒的神智，我就能够从他们手里脱身，因为他们同样也哆嗦得像被针扎了似的。

那两个抓着她的男孩反应更为强烈，他们颤栗着弓成一团，从她身边弹飞出去，重重地落在几尺外的泥地上，扬起一阵尘土。那个叫达达的年輕男孩，惊嚎着向食堂逃窜。

当他们松手的时候，她脚步有些踉跄，几乎跪坐在地上，但片刻之后她又站稳了。她将衬衣提起，遮住被扯开衣襟后露出的粉嫩双肩和半抹酥胸，急迈两步走上前来。“放了他！”她对抓住我的两个小流氓下令，声音低沉，却紧咬玉齿充满威胁。

“但……你的铁项圈！”其中一个男孩嚷道。他瞠目结舌地看着她，又惊又怒，就好像她违反了游戏规则。另一个松开我的手臂转身逃跑，哀嚎得像条丧家之犬。她没有理会那男孩的抱怨，手指开始编绘符咒。而那抗议的男孩没有傻等着她完成咒语，他知道平原魔法有距离限制。他猛地把我的手推向那女孩，丢下朋友全速逃跑了，我措手不及倒在女孩脚边。卡其已经不见了，他连滚带爬地冲到一座建筑的拐角处。当瑞文站稳时，她也帮我站了起来。她转向他，轻描淡写地说：“铜上刷了层黑漆，不是铁。我父亲绝不会让我们中的任何一个戴上铁器，他甚至从不把自己的铁器带回家来。”

瑞文慢慢退后，他满面通红，愤怒从黑色眼眸里迸射出来。我清楚知道他是想走出魔法的范围。他停在那儿，用我所听过的最下流的词咒骂她，我甚至不懂得这些词的意义，只觉得很肮脏。他最后说：“你爸把棒子插进你妈的时候就把自己脸给丢尽了。他还不如找头驴子，生头真正的骡子。那就是你，小丫头。骡子、杂种、怪胎。你可以对我们施展你那下

贱的小魔法，但是总有一天，我们中会有人狠狠地骑你。等着瞧。”

他说着说着似乎变得勇敢起来，以为我们被他的话震得合不拢嘴。就在那时，斥候无声无息地走到瑞文背后，一把抓住了这个男孩。他将男孩拉转身来，反手打在他脸上，斥候的这拳没有因为是个孩子而手下留情。我听到骨头碎裂的声音，这声音仿佛是道召集目击者的符咒，人们纷纷离开阴凉的门廊和食堂来到街上。达达在那儿，用手拽着父亲威夫上前。我父亲也突然出现，他生气地大踏步走来，面色不悦。

现场炸开了锅，仿佛所有人同时开口说话。女孩跑向父亲。他抱住她的肩膀，低头轻声说：“我们现在就走，丝儿。马上。”

“可是……我还没去过集市！爸爸，这不是我的错！”

威夫跪在瑞文身旁查看，他转身愤怒地大叫：“该死的，他打碎了我儿子的下巴！打碎了他的下巴！”

这时其他人从食堂里涌出来，像一群被惊动的夜行动物在日光下眨眼。看到斥候和在地上打滚的男孩，他们脸色不悦。

父亲也过来了，他问道：“奈瓦尔，你怎么会牵扯到这事里？帕斯在哪儿？”

帕斯姗姗来迟，他就站在我父亲身后，胡子上还湿漉漉地沾着啤酒。我估计当威夫从桌旁跑开的时候，他还在喝酒呢。帕斯高声叫唤道：“谢天谢地，我总算找着你了。奈瓦尔，快过来。我一直在找你，你最好躲在老帕斯身后，这地方可不是游乐场。”

我父亲因为习惯在战场上指挥，声音几乎传遍全场：“帕斯，别装了，你被解雇了，把你的鞍从我的马上卸下来。”

“但是大人，是这男孩子的错！几乎你一进去，他就跑开了……”

帕斯的声音渐渐变弱，我父亲不再答理他。哨站指挥官迈下指挥部的台阶向我们走来，他的副官在这位年长高大的长官身边小跑着，轻声快捷地作着报告。副官越过首长，从傻看的人群中清出条路，让指挥官来到前面。指挥官面色镇定，他停步询问道：“这里发生了什么事？”

每个人都陷入沉默，除了威夫，他咆哮道：“他打了我儿子，打碎了他的下巴，大人！那个斥候干的！就这么走过来打了我的儿子！”

“斥候哈罗兰，你愿意为自己辩解一下吗？”

哈罗兰的脸色变得谨慎苍白。我为这个男人的态度转变感到羞愧，这种感觉无法用言语来形容。斥候小心地说：“大人，他威胁还冒犯了我的女儿。”

指挥官怒目而视。“就这些？”他问道，并等着众人答复。冒犯一位女孩是件严重的事情，这点就连我也知道。最终，我决定尽我的义务，父亲总是告诉我说出事情真相是男人的义务。我清了清喉咙，清楚地大声说了出来。

“他们抓住她的胳膊，大人，还想把她拖进巷子里。瑞文叫她小骡子，在她挣脱之后，还说要狠狠地骑她。”我只重述了我理解的话语，丝毫不理解其中的意思。我只知道，要是我用动物的名字来称呼姐妹们的话，肯定会招来一顿鞭打。我响亮清晰地说出了我看到的事情，接着又补充道，更多的是对我父亲而不是对指挥官，“我试着保护她。你教导过我，打女孩子是不对的。他们差点把她的上衣给扯下来。”

周围一阵沉默。就连威夫也停止了她的鬼哭狼嚎，瑞文压抑住自己的呻吟。我环视四周全盯向我的目光。父亲的神色让我迷惑。然后斥候开口了，声音硬朗。“我得说那是对我女儿所遭受威胁的公正概括，我因此做了回应，有哪位做父亲的能责怪我？”

没人出言反驳他，但是同样地，也没有人给他所希望的支持。指挥官冷淡地观察着：“如果你自己把她好好留在家里的话，这一切都是能够避免的，哈罗兰。”

这个声明仿佛是给威夫再次发飙的许可。他推开怀里的瑞文一跃而起，激起男孩的一阵悲鸣。威夫向斥候逼近，两臂悬在身侧，膝盖微曲，所有人都知道只要有一点挑衅，他就会向斥候扑去。“这都是你的错！”他朝斥候低声咆哮，“都是你的错，把那丫头带到镇上，让她到处晃悠，勾引这些小子。”他的声调提升成了嘶吼，“你毁了我的儿子！他的下巴治不好了，他永远没法当兵了！你说他还能干什么？善神裁定他得做个士兵，因为士兵的儿子永远是士兵。而你却毁了他，就为了那个杂种小骡子！”这个男人的拳头在发颤，就像有个发疯的操偶师在拉扯他的弦。我担心他们两个随时都会打起来。仿佛达成了共识，人们向后退去，形成了一个圆圈。斥候侧身，瞥了一眼指挥官，然后轻轻地把女儿护在身后。我四下张